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高雄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80203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2號4樓  
承辦單位：人事處考訓科  
承辦人：謝秉叡  
電話：07-3368333#3967  
傳真：07-3319209  
電子信箱：bing0327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3月19日  
發文字號：高市府人考字第1030141810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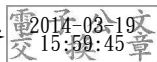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為因應汛期來臨，業已修正「天然災害停止上班及上課作業Q&A（問答資料）」，並置於該總處網站最新消息項下，請查照自行上網查閱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3年3月14日總處培字第1030026234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問答資料業掛架於本府人事處首頁/天然災害專區/法規項下，併供查閱。

正本：第四類發行

副本：高雄市政府人事處



高雄市政府

